#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012;200012　证券简称:南玻A;南玻B　公告编号:2025-017

##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3,070,692,10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最终实际现金分红总金额根据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确定。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南玻A、南玻B | 股票代码 | 000012、200012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许磊 | 余晓静 | |
| 办公地址 | 中国深圳市蛇口工业六路一号南玻大厦 | 中国深圳市蛇口工业六路一号南玻大厦 | |
| 传真 | (86)755-26860685 | (86)755-26860685 | |
| 电话 | (86)755-26860666 | (86)755-26860666 | |
| 电子信箱 | securities@csgholding.com | securities@csgholding.com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南玻"是国内节能玻璃领先品牌和太阳能光伏产品及显示器件著名品牌,产品和技术享誉国内外,主营业务包括研发、生产制造和销售优质浮法玻璃、工程玻璃、光伏玻璃、超薄电子玻璃和显示器件等新材料和信息显示产品,以及硅材料、光伏电池和组件等可再生能源产品,提供光伏电站项目开发、建设、运维一站式服务等。公司在四川江油、广东清远、安徽凤阳、广西北海拥有石英砂原料加工生产基地,为公司玻璃生产提供原材料保障。

光伏玻璃业务

公司从2005年率先在国内进入光伏玻璃制造领域,已积累了近二十年的光伏玻璃生产经验。公司立足自主研发并已形成从光伏玻璃原片生产到深加工处理的全闭环生产能力,并在窑炉、压延、深加工等关键装备与技术方面拥有雄厚的优势。秉承技术创新驱动产业升级的理念,公司全面致力于光伏玻璃压延生产工艺、加工工艺及装备的深入研究和实践,积累了丰富的生产技术、工艺理念和产品认知经验,拥有先进的技术研发优势。凭借优质的产品质量,公司在行业中享有较高的地位和良好的口碑,是全球组件龙头企业的重要乃至战略合作供应商。

在全球能源转型加速以及中国碳达峰、碳中和的大时代背景下,公司坚定看好光伏新能源行业长期发展前景。依托国家"十四五"规划,结合公司自身战略发展规划,着力补齐集团光伏玻璃业务产能与规模化布局的短板。公司在东莞、吴江、凤阳、威宁、广西共拥有9座光伏压延玻璃原片生产窑炉及配套光伏玻璃深加工生产线,产品涵盖1.6-4mm多种厚度深加工产品。其中,广西新建光伏玻璃生产窑炉(一窑)及配套加工线在2024年投产并实现商业化运营,二窑及配套加工线已于2025年3月份点火,吴江光伏线技改升级项目正按计划有序建设中。目前公司光伏玻璃日熔量9000吨左右,已跃居行业前列,成为公司的重要支柱业务。

工程玻璃业务

南玻集团是国内最大的高端建筑节能玻璃供应商之一,公司工程玻璃集研发设计、技术咨询、生产制造、营销服务为一体,始终以"打造绿色节能产品,创造品质生活"为宗旨,形成以品质、服务和持续研发为核心竞争力的南玻品牌形象,在国外市场也具有强大竞争力。公司拥有国际领先的玻璃深加工设备和检测仪器,其产品涵盖了工程和建筑玻璃的全部种类。目前,南玻集团拥有天津、东莞、咸宁、吴江、成都、肇庆、西安七大建筑节能玻璃深加工基地,全国范围内基地布局日趋完善。

南玻工程玻璃业务坚持技术服务、营销与研发制造三位一体的定制化经营策略,依托自身的制造与研发实力及国内与海外办事处所形成的营销与服务网络,满足国内外客户与建筑项目的个性化需求。公司在镀膜技术上的研发与应用水平保持与世界同步,高端产品技术国际领先,高品质的节能环保LOW-E中空玻璃在国内高端市场占有率持续领先。2017年南玻低辐射镀膜玻璃被工信部授予单项冠军产品称号,并于2024年3月再度复审通过,充分证明了南玻工程玻璃的行业领军地位。在"双碳"目标及国家绿色节能建筑要求的背景下,公司率先自主研发了诸多节能产品,例如具有创新性且全球领先的"冰麒麟"玻璃系列产品、保温产品、BIPV产品等。其中,"冰麒麟"玻璃系列产品依托公司先进的镀膜技术,以其高性能和稳定性得到市场的一致好评,成为国内产品市场的标杆。创新研发更高能源效率的节能产品,对于新建建筑的节能减排和既有建筑的能源改造具有重要意义。为满足市场对产品创新的需求,公司将继续坚持创新,为市场提供更高能源效率的优质产品。

公司在工程建筑玻璃上的质量管理体系已通过英国AOQC和澳洲QAS机构的认证,产品质量同时满足美国、英国及澳大利亚等国的国家标准,这使得南玻集团在国际性招投标中占据优势。从1988年开始,南玻的工程技术人员不间断地参与各种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的制定和编写工作。公司的各类优质工程建筑玻璃广泛应用于国内外主要城市中心区、交通枢纽等标志性建筑,案例不胜枚举。

此外,公司始终坚持把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作为工程玻璃业务发展的关键增量,在生产自动化、智能化、信息化技术与装备的研究及传统设备智能化升级改造提效等方面持续投入并积累了丰富的经验,通过技术进步、工艺优化,公司有效降低生产人耗、物耗、能耗,积极推进公司转型升级,实现集约化制造和高质量发展。

浮法玻璃业务

在浮法玻璃领域,南玻集团在东莞、成都、廊坊、吴江、威宁共拥有10条技术先进的浮法玻璃生产线。2024年,集团对成都浮法和吴江浮法公司各一条生产线进行了停产技改,旨在进一步提升生产效率和产品品质,其中成都浮法的技改线已于2025年2月点火。公司产品涵盖1.6-25mm多种厚度、规格的优质浮法玻璃和超白浮法玻璃,产品品质深受客户信赖。南玻浮法超白以及超薄、超厚等特殊规格、特殊应用场景的差异化玻璃产品比重较大,广泛用于高档建筑幕墙、装潢装饰及家具、反射镜、汽车风挡、扫描仪及复印机透光板、家电面板、显示保护等对玻璃品质要求较高的领域。公司凭借优质的产品品质和稳定的供应,与众多知名加工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商务合作。

浮法玻璃业务利润水平总体与房地产数据水平正相关,同时受当期能源及原材料价格、产品结构、企业经营管理水平等多重因素影响。差异化玻璃产品由于应用场景特定、生产工艺难度较高,需求稳中有升、生产企业定价相对主动,附加值较高。为适应市场的发展变化,公司着力于提升管理效益,坚定实施差异化竞争战略,精心培育和开发差异化产品市场,持续提升超白、超厚、超大规格浮法玻璃的销售占比,不断巩固和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电子玻璃及显示器件业务

南玻集团电子玻璃经过十余年发展,始终坚持技术引领、重视研发创新,以独立知识产权自主创新突破市场壁垒,坚定走品质优先发展路线。经过十多年的持续耕耘与积累,南玻电子玻璃全面覆盖了各类应用场景和应用领域的高中低端市场,在智能消费电子终端、触控组件、汽车车窗玻璃、车载显示、医疗器材、工控商显、智能家居等应用领域积极开拓新市场、开发新应用。公司中、高铝电子玻璃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和品牌效应保持稳定发展。南玻长期以来致力于成为行业领先的高端电子玻璃材料方案商,未来将不断在智能家居、车载显示、先进医疗、新能源汽车、智能家电等领域开发新的应用材料。

在触控显示领域,南玻集团具备从真空磁控溅射镀膜,3A(AG、AR、AF)盖板加工,精细图案光刻加工,到触控显示模组全贴合完整的产业链,主营业务分为光学镀膜材料、车载盖板和车载触控三大板块。其中,光学镀膜材料板块包括ITO导电玻璃和ITO导电薄膜两大业务,产品定位国内外中高端客户,主攻差异化高附加值产品。车载盖板业务板块包括车载AG玻璃、车载2A(AR、AF)盖板、车载3A盖板及定制化特殊功能盖板等多种类型,产品通过下游车载客户间接供货给国内外知名品牌车厂。

太阳能业务

南玻集团作为国内光伏产品制造领域的先驱,已打造了一条涵盖高纯晶硅、硅片、电池片、组件及光伏电站投资与运营的完整产业链,并拥有包括"半导体硅材料制备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在内的三个国家级和七个省级科研技术平台。近年来,随着"双碳"目标的深入推进,光伏产业竞争愈发白热化。南玻集团光伏板块的各子公司积极响应集团战略部署,全力推进宜昌基地的低载能转型、青海基地高纯晶硅项目的建设、东莞基地差异化产品的市场拓展,以及深圳基地电站项目的开发工作,旨在进一步扩大业务版图,增强市场竞争力。面对2024年光伏产业链的深度调整,南玻集团紧密围绕"降损控险"的核心战略,采取了一系列针对性举措,力求在逆境中稳住阵脚,控制亏损,并积极探寻发展新路径。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 | 2024年末 | 2023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22年末 |
|---|---|---|---|---|
| 总资产 | 31,220,417,923 | 30,362,057,312 | 2.83% | 25,904,013,30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3,535,949,795 | 14,050,840,217 | -3.66% | 12,854,883,706 |
| | 2024年 | 2023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2年 |
| 营业收入 | 15,455,386,401 | 18,194,864,366 | -15.06% | 15,198,706,99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66,772,318 | 1,655,614,446 | -83.89% | 2,037,202,50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20,793,126 | 1,535,858,783 | -92.14% | 1,819,429,258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756,923,649 | 2,759,788,894 | -36.34% | 1,957,123,231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9 | 0.54 | -83.33% | 0.66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9 | 0.54 | -83.33% | 0.66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93% | 12.30% | -10.37% | 16.78%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3,947,220,433 | 4,131,750,218 | 3,757,912,090 | 3,618,503,66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325,377,538 | 407,734,024 | 53,338,172 | -519,677,41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95,301,846 | 377,599,346 | 28,003,017 | -580,111,08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80,305,094 | 812,979,051 | 359,543,569 | 404,095,935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38,635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35,699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利年年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5.19% | 466,386,874 | 0 | | | |
| 深圳市希格玛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3.92% | 120,385,406 | 0 | | | |
|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型保险产品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3.86% | 118,425,007 | 0 | | | |
|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11% | 64,765,161 | 0 | | | |
| 中国银河国际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1.34% | 41,034,578 | 0 | | | |
| 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62% | 18,983,447 | 0 | 质押 | 18,980,000 | |
| | | | | | 冻结 | 18,983,447 | |
|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0.59% | 18,097,811 | 0 | | |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0.58% | 17,754,140 | 0 | | | |
| VANGUARD TOTAL INTERNATIONAL STOCK INDEX FUND | 境外法人 | 0.57% | 17,537,213 | 0 | | | |
|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 境外法人 | 0.57% | 17,434,095 | 0 |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股东中:已知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利年年、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型保险产品、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均为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持有股东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51%股权的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深圳华利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股东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的100%股权。 |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截至本报告期末,股东深圳市希格玛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0股,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20,385,406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20,385,406股。 | | | | | | |

特别说明:2022年7月11日,在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对所有议案均投赞成票,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对所有议案均投反对票;2022年8月3日,在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对所有议案均投赞成票,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对所有议案均投反对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 债券名称 | 债券简称 | 债券代码 | 发行日 | 到期日 | 债券余额(万元) | 利率 |
|---|---|---|---|---|---|---|
|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科创票据) | 24南玻SCP001(科创票据) | 012483920 | 2024年12月12日 | 2025年09月09日 | 30,000 | 2.40% |
|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 | 不适用 | | | | |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4年 | 2023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
| 资产负债率 | 55.15% | 52.12% | 3.03%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 10,162 | 142,668 | -92.88% |
| EBITDA全部债务比 | 15.23% | 30.61% | -15.38% |
| 利息保障倍数 | 1.76 | 7.45 | -76.38% |

三、重要事项

1、1.71亿元人才引进专项资金事项

关于1.71亿元人才引进专项资金事项,公司于2021年12月15日对曾南等人及宜昌鸿泰置业有限公司提起侵权赔偿诉讼,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2年1月28日正式受理。该案一审于2022年6月21日在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开庭审理完毕。2024年6月4日,公司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一审《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2024年6月,公司已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该案二审于2024年9月12日在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已开庭审理,目前案件在二审过程中。

2、董事会和监事会延期换届事项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和监事会任期已于2023年5月21日届满,截至目前换届工作正在稳步推进中。根据《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九十六条和第一百三十八条的规定,董事/监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监事就任前,原董事/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监事职务。因此,第九届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仍正常履职中,董事会和监事会换届工作对公司经营运作、公司治理等方面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012;200012　证券简称:南玻A;南玻B　公告编号:2025-013

##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南玻集团")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在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六路一号南玻集团新办公楼二楼一号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会议形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陈琳女士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所有董事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7票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处置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处置事项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详见同日公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南玻集团《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处置的公告》。

董事程细宝对本议案投反对票,反对理由详见本决议公告附件。

此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依据财政部的要求,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详见同日公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南玻集团《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此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以7票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详见同日公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玻集团《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董事程细宝对本议案投反对票,反对理由详见本决议公告附件。

此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7票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见同日公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玻集团《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以及公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南玻集团《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董事程细宝对本议案投反对票,反对理由详见本决议公告附件。

《2024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此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7票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董事程细宝对本议案投反对票,反对理由详见本决议公告附件。

此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此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详见同日公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南玻集团《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此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此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以7票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董事会承诺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所披露的信息是真实、准确与完整的。

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详见同日公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玻集团《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

董事程细宝对本议案投反对票,反对理由详见本决议公告附件。

此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审计机构已就上述事项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八、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详见同日公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玻集团《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全文。

九、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24年度投资者保护工作报告》;

详见同日公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玻集团《2024年度投资者保护工作报告》全文。

十、以7票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见同日公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玻集团《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全文。

董事程细宝对本议案投反对票,反对理由详见本决议公告附件。

十一、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详见同日公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玻集团《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全文。

此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二、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详见同日公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玻集团《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全文。

此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三、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详见同日公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南玻集团《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公告》。

此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此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详见同日公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南玻集团《关于2025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

此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此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

十五、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详见同日公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玻集团《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此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审议通过。

此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

特此公告。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

程细宝关于南玻2024年年度报告的反馈意见

南玻集团2024年收入较2023年下降15%,利润下降84%,由15.46亿下降到2.47亿。收入下降的同时成本费用没有同步下降,薪酬福利基本维持不变。资产减值5.81亿,是2024年净利润的2.25倍,资产管理存在问题。请南玻管理层详细分析业绩下滑的原因,并由董事会聘请专业机构进行经营审计,同时针对问题加强经营管理,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证券代码:000012;200012　证券简称:南玻A;南玻B　公告编号:2025-014

##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南玻集团")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在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六路一号南玻集团新办公楼二楼一号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所有监事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处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处置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计提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符合企业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处置事项。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变更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详见同日公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玻集团《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此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对该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如下:

1、该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

2、该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能真实反映出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没有发现参与报告编制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此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此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审议了公司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在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内部审计部门及内部控制部门人员配备齐全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

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全面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情况。

七、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此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

特此公告。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012;200012　证券简称:南玻A;南玻B　公告编号:2025-015

##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处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处置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处置情况

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公司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处置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1、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根据上述原则,公司本次计提长期资产减值准备43,396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值准备25,681万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17,417万元、无形资产减值准备298万元。

2、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依据上述原则,公司本期计提存货减值准备14,712万元。

3、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公司本年度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冲回2,415万元,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冲回2,152万元,应收票据坏账准备冲回85万元,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冲回178万元,计提原则如下:金融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其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二)资产处置情况

为提高资产使用效率,报告期内公司对部分非流动资产进行报废、处置等,预计资产处置收益2,156万元。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处置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处置将减少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53,537万元,符合公司实际情况,遵循稳健的会计原则。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处置事项的合理性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处置事项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四、监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处置事项的合理性说明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处置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计提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符合企业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处置事项。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012;200012　证券简称:南玻A;南玻B　公告编号:2025-016

##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8号》")的规定和要求进行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24年12月6日,财政部发布了《准则解释第18号》,规定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应当按确定的金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和"其他业务成本",不再计入"销售费用"。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一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有关规定,将上述保证类质量保证会计处理涉及的会计科目和报表列报项目的变更作为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修订并发布的《准则解释第18号》的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变更日期

公司按照《准则解释第18号》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及对公司的影响

依据《准则解释第18号》的要求,公司对保证类质量保证会计处理进行了追溯调整。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2023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 合并利润表项目(2023年度) | 调整前 | 调整金额 | 调整后 |
|---|---|---|---|
| 营业成本 | 14,141,072,171 | 8,793,337 | 14,149,865,508 |
| 销售费用 | 317,702,143 | -8,793,337 | 308,908,806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准则解释第18号》的要求而进行相应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012;200012　证券简称:南玻A;南玻B　公告编号:2025-018

##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1、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为2024年度利润分配。

2、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母公司法定公积金期初累计额为1,283,520,729元,未达公司注册资本的50%,本年度提取法定公积金81,450,884元,未提取任意公积金。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表,本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66,772,318元,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净利润为814,508,836元,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3,023,013,128元,减去已实际分配的2023年度现金分红767,673,027元及公司提取法定盈余公积81,450,884元,2024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988,398,053元。公司合并报表2024年末未分配利润为8,224,198,195元。根据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本年度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988,398,053元。

3、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增强投资者信心,有效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更好的回报股东,结合公司可分配利润情况,拟以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070,692,107股为基数计算,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总额为214,948,447元(含税)。2024年度本公司不进行送红股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如在本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现金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现金派发总金额。最终实际现金分红总金额根据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确定。

4、2024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如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4年公司现金分红总额为214,948,447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80.57%。2024年度公司未进行股份回购事宜。

截至目前,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尚未完成,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将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如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发生变动,则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基数,相应调整现金派发总金额。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本年度现金分红方案未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项目 | 2024年度 | 2023年度 | 2022年度 |
|---|---|---|---|
| 现金分红总额(元) | 214,948,447 | 767,673,027 | 460,603,816